

证券代码：831111

证券简称：智明恒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北京智明恒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1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甲18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学院园东配楼2层201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贺山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智明恒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智明恒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18日